

询比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OWERCHINA-0104-241388

一、采购条件

受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北方公司委托，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设备物资部以公开询比方式采购甘肃皇城抽水蓄能电站工程项目土锚钉、自钻式砂浆锚杆材料，计划使用工程建设资金及银行贷款用于本次询比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1、项目概况：皇城抽水蓄能电站工程项目位于甘肃省张掖市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皇城镇境内，占地面积约 6754.72 亩，上水库位于肃南县柳湾村北部山顶台地，下水库位于罗圈沟内临近沟口处，与下游西营水库直线距离 11km。站点距离张掖市区直线距离约 185km，距离武威市区直线距离约 45km。项目装机容量为 1400MW（4×350MW）的日调节纯抽水蓄能电站，满发利用小时数 6h，额定水头 547m，距高比 5.42，设计年发电量 16.37 亿 kWh，年抽水电量 21.83 亿 kWh，综合效率 75%。枢纽工程主要由上水库、输水系统、地下厂房系统、下水库及地面开关站等组成，为一等大（I）型工程。下水库正常蓄水位 2289m，死水位 2251m，调节库容 679 万 m³。

2、采购范围：供应商需承担本次采购物资的出厂前的检验、运输、装车、采购保管、运输、环保、过路过桥费、车辆油料费及税金、保险费、利润等各项费用以及其他运达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的一切费用，交货以及质保期内的服务等工作。供应商确保供货及时，满足采购人技术标准要求。

3、采购数量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1	土锚钉	L=6.0m, ϕ 48mm 钢管, 壁厚 3.5mm,	8495 根	国标 无缝钢管

		含螺帽（车丝 15cm）、导向头，钢垫板 250mm*250mm*10mm，焊接角钢倒刺，预留出浆孔 ϕ 8mm，每排 4 孔。		
2	自钻式砂浆锚杆	ϕ 25，长 4.5m	78 根	含螺母、垫板、止浆塞、钻头等配件
3	自钻式砂浆锚杆	ϕ 25，长 6m	138 根	
4	自钻式砂浆锚杆	ϕ 28，长 9m	128 根	
	合计		8839 根	

注：（1）以上为暂估数量，实际量根据采购人实际工程施工需求量为准。因此采购人工程实际需求量与采购文件采购数量有偏差，供应商承诺自行承担全部风险与损失，不得向采购人主张任何形式的补偿或者赔偿。

（2）供应商保证所供标的物必须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中的强制性规范要求。如遇有产品质量争议时，一律按国家和行业标准的强制性规定进行检测鉴定。

（3）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原材料、生产加工、装车费、出厂检验试验费、采购保管费、运输、环保、过路过桥费、车辆油料费及税金、保险费、利润等各项费用以及其他运达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的一切费用；包括货物被允许用于工程前所需进行的试验、检验费用；包括售后服务以及市场价格涨幅等的各类风险费用；以及包括提供技术援助、培训等在内的其他所有相关服务费用。供应商应在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本合同拟提供标的物的综合单价和总价。总价中不得包含采购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总价中也不得缺漏采购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评审时将该缺漏项视为已包含在所报总价中，总价不做调整。

（4）本次综合单价为固定单价，不因市场价格变化涨幅等因素调整单价。

（5）供应商在参与时需提供拟供应标的物的检测报告 1 份。

（6）本次采购标的物必须满足国标要求，若检测不合格，所供该批次材料全部进行退场处理，供应商需赔偿采购人所有损失，若因供应商所供标的物质量缺陷出现工程质量问题，供应商赔偿采购人所有损失且承担法律责任。

（7）供应商装车、运输中应做相应的环保措施，应符合国家和当地环保要求，因环保造成的一切罚款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交货时间：2024 年 10 月至 2025 年 12 月，以采购人书面通知为准。

5、交货地点：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西营镇柳湾甘肃皇城抽水蓄能电站工程项目施工现场指定位置（距离武威市 55 公里）。

6、质量要求：

6.1 用于本工程的土锚钉、自钻式砂浆锚杆应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中的强制性规定，如有矛盾，按照国家和行业标准的强制性规定执行。

6.2 本合同项下交付的物资应与采购人发布的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及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规格偏差表相一致。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或技术规范说明不明确，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6.3 供应商必须保证提供的物资质量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同时达到使用和安全要求。

6.4 供应商必须保证提供的物资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采购人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体系和 GB/T28001 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标准的要求，不能对施工环境造成污染，也不能对接触物资的有关人员及竣工后投入运行过程中使用人员的健康造成危害。

6.5 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物资的拟使用用途、使用方式、使用地区、使用目的等已做了充分的了解，供应商保证物资满足项目建设管理单位（项目建设管理单位是指依照法律规定或有关合同约定对拟使用物资的项目负有管理的单位或组织，包括但不限于政府有关部门、行业自治单位、项目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代建单位、总承包单位、发包人、采购人上级单位等，下同）的要求。

6.6 除非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7、付款方式：

7.1 合同约定下所有付款均采用 银行转账 在线支付 银行承兑 供应链融资 电子支付凭证等方式进行支付。

7.2 供应商应当根据国家最新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和采购人的要求或指定，及时提供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一票制）。在供应商尚未提供采购人要求或指定的税务票据之前，采购人有权拒绝支付相应货款，供应商对此无异议，亦不得向采购人主张迟延履行违约责任、利息、资金占用费，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补偿或赔偿。其他条款与本条约定不一致的，均应当以本条规定为准。

7.3 合同签订后,每月 10 日供应商应针对上月运抵工地现场并经采购人签字确认收到并验收合格的货物后,向采购人提供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挂账后,提供货款发票为一票制。由采购人每月按资金支付计划,于次月支付上月运抵工地的货物发票金额(扣除 3%质保金)的 60%-80%,剩余货款(扣除 3%质保金)转入下一结算周期,在 3 个月内付清。

7.4 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6 个月,质量保证期自全部货物供货完成且工程验收完成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供应商应对所提供的全部产品因生产制造、材料的缺陷等供方原因引起的任何质量问题和质量缺陷负责。不论何种原因发生质量问题,供应商在接到需方通知(电话或传真)24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现场提供服务。

7.5 本次采购整体最高限价为税前 139.5867 万元,含税金额为 143.7734 万元(税率 3%),含税金额为 157.73298 万元(税率 13%),若供应商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则否决其响应文件。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及职业健康证书。

2、**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所代理的制造企业满足第 1 条中相关要求,并具有生产制造企业出具的针对本采购项目的授权书。

3、供应商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4、供应商近三年(2021-2023)土锚钉供货业绩不少于 3 个;

5、供应商财务状况良好,近三年(2021-2023)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6、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供应商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8、生产厂家及其代理商不可同时参加本次采购,获得生产厂家授权的多代理商可同时参加。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供应商,请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 17:00 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 以下简称“集采平台”)获取采购文件。

2、有意参加的供应商需在线上传下列资料及购买采购文件缴费凭证后方可下载采购文件:

购买采购文件经办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签发的针对本采购项目购买采购文件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加盖公章)扫描件(合并文件上传)。

3 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0 月 14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集采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 本次采购将通过集采平台全程在线开展, 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解密及签到等流程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供应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 办理方式 1) 直接下载“中招易采”APP 自助办理数字证书, 客服电话: 4000809508; 方式 2) 请登陆 <https://ec.powerchina.cn/caHandle.html> 联系客服提供相关材料办理实体数字证书, 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递交响应文件, 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响应文件递交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2) 各供应商须登陆集采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供应商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 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 采购人将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3、递交响应文件前须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向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申报合格供应商资格, 成为合格供应商后方能进行响应文件递交和开启。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合格供应商资格未能申报成功, 造成响应文件无法递交和开启的, 由供应商承担其全部后果。

4、合格供应商申报及集采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 客服电话: 4006-27-4006, 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招标与采购网 (<http://bid.powerchina.cn>) 和集采平台 (<https://ec.powerchina.cn>) 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北方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安宁西路 473 号安盛大厦

邮编：730070

联系人：秦海玺

电话：0931-7847117

电子邮箱：1101371695@qq.com

项目联系人：庞东虎

电话：19995391528

电子邮箱：983799546@qq.com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电话：0931-7847117/19995391528

电子邮箱：1101371695@qq.com /983799546@qq.com

九、纪检监督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北方公司纪委办公室（0931-7847116）提出投诉。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电子签章）

2024 年 09 月 27 日